

烟台市莱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解决程度（A）

可公开

签发人：李志成

烟莱人社函〔2025〕5号

对区七届人大代表第 006 号 建议的答复

王敬凯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深入贯彻《烟台市工伤保险康复全面提升行动方案》更好地满足工伤职工康复需求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工伤康复制度建立情况

工伤康复是利用康复的技术和手段，为工伤职工提供医疗、职业和社会康复服务，帮助其恢复身体功能、生活自理能力和职业劳动能力，从而促进工伤职工全面回归社会和重返工作岗位的一项重要制度性安排。为深入贯彻落实工伤康复制度，近年来，山东省、烟台市分别制定了《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6部门关于推进工伤康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烟台市工伤康复早期介入试点实施方案》《烟台市工伤保险康复服务全面提升行动方案》《烟台市工伤保险康复由住院向门诊和社区延伸试点实施方案》，不断推动工伤康复服务模式多元化，从“单一住院康复”向“住院+门诊+社区康复”协同发展转变，构建覆盖全面、

便捷高效、科学规范的工伤康复服务体系，促进工伤职工功能恢复、职业回归和社会融入，实现工伤保险基金使用效率与康复服务质量的“双提升”。

二、工伤康复工作推进情况

为保障工伤康复政策落实，莱山区人社局以群众满意为目标，通过创新服务模式、强化业务协同、细化办事流程，全面提升工伤康复工作经办质效。深化“宣传-服务”融合，实现从知晓到行动的转化，将工伤保险康复服务从传统的“被动受理”“坐等上门”转变为“主动发现需求”“靠前提供服务”，让工伤康复政策更精准、更便捷、更温暖地触达服务对象，提高用人单位及职工对康复的了解和信任，引导符合条件的工伤职工主动选择和配合康复治疗。

一是加大工伤政策宣传衔接。打破工伤预防、康复、补偿各环节政策宣传边界，开展一体化、常态化政策宣传，在提升职工工伤相关政策知晓率的同时，着重加强对“康复由住院向门诊、社区延伸”等康复相关政策的宣传，提升职工对工伤康复相关政策知晓率。

二是开展个性化政策推送。将政策宣传嵌入日常经办服务场景，以职工提交工伤认定为起点，根据职工伤病情，配备相应工伤保险政策，在人社综合窗口推行工伤服务包，实现一份认定书+一份报销流程+一份康复明白纸，推介工伤康复、工伤待遇等相关的政策信息和办事指南，为工伤职工营造温馨贴心的工伤保险

服务氛围，打造“认定-康复”一站式服务。2025年以来，共计发放康复明白纸312份，为企业和职工提供清晰指引，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最新政策，保障自身权益。

三是创新工作形式。采用“走出去”和“请进来”齐头并进的形式，提高社会公众对工伤康复的接受程度和认可程度。“走出去”开展工伤政策“四进”宣讲，进企业、进工地、进园区、进社区开展工伤预防及康复知识宣讲；“请进来”开展企业HR政策培训，7月份，组织2025年工伤发生率较高的30家重点企业参加工伤政策培训会，现场发放康复明白纸，讲解工伤康复相关政策。

下一步，莱山区人社局将不断加强与各康复医疗机构合作，与协议康复机构共同举办“开放日”、政策培训等活动，组织工伤发生率较高的单位参观协议康复机构，参加康复医学专业知识、急救措施讲座，提升企业职工对工伤康复的认同感，及时指导有康复意愿的工伤职工与康复协议医疗机构联系，方便康复协议医疗机构准确、全面了解工伤职工情况，制定康复计划。

烟台市莱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8月13日

联系单位：烟台市莱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联系电话：6712966

抄 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区政府办公室